



TONG KEE (HOLDING) LIMITED

棠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由於GEM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棠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www.tongkee.com.hk維持刊登。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列載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62,080	63,441	105,780	121,266
直接成本		(50,195)	(51,890)	(87,405)	(103,306)
毛利		11,885	11,551	18,375	17,960
其他收入		240	86	512	405
行政開支		(6,350)	(4,199)	(12,777)	(7,90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虧損)		73	(1,911)	87	(1,911)
上市開支		-	(3,238)	-	(4,451)
融資成本		(402)	(418)	(541)	(685)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5,446	1,871	5,656	3,415
所得稅開支	6	(1,360)	(1,242)	(1,412)	(1,64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086	629	4,244	1,77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0.51	0.10	0.53	0.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0,938	6,99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10	7,414	7,327
		<u>18,352</u>	<u>14,322</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2	79,039	59,5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9,982	51,164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259	3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176	28,336
		<u>152,456</u>	<u>139,350</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2	1,343	1,6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2,254	54,772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14	1,651	807
銀行借款	15	22,977	9,459
應付所得稅		3,640	2,431
		<u>81,865</u>	<u>69,118</u>
流動資產淨值		<u>70,591</u>	<u>70,2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8,943</u>	<u>84,55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14	2,136	2,194
遞延稅項負債		515	312
		<u>2,651</u>	<u>2,506</u>
資產淨值		<u>86,292</u>	<u>82,04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8,000	8,000
儲備		78,292	74,048
總權益		<u>86,292</u>	<u>82,04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000	33,324	1,941	-	38,783	82,04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4,244	4,24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000</u>	<u>33,324</u>	<u>1,941</u>	<u>-</u>	<u>43,027</u>	<u>86,29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所呈列(經審核)	-*	-	3,610	(63)	27,215	30,76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 的會計政策變動	-	-	-	63	(1,344)	(1,28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3,610	-	25,871	29,48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71	1,77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	<u>-</u>	<u>3,610</u>	<u>-</u>	<u>27,642</u>	<u>31,252</u>

附註：資本儲備指根據上市進行重組本公司股本與本公司附屬公司合併股本的差額。

* 指1,000港元以下的金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3,608)</u>	<u>(11,701)</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1)	(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	-
收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	(7,125)
已收利息	1	-
已抵押銀行存款提款	-	1,00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3,800)</u>	<u>(6,218)</u>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8,000	50,670
償還銀行借款	(14,482)	(30,817)
支付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801)	(725)
應收／應付控股股東款項變動淨額	72	13,259
已付利息	(541)	(68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2,248</u>	<u>31,70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160)	13,78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8,336</u>	<u>(963)</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3,176</u></u>	<u><u>12,820</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13,176</u></u>	<u><u>12,820</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dvanced Pacific Enterprises Limited，由向從心先生(「控股股東」或「向先生」)控制。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火炭山尾街18-24號沙田商業中心8樓7及8號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涵蓋多個領域的承建商，主要在香港從事進行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新建築工程及陰極保護工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所指外，所有價值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編製。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本集團經營相關，且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除附註3所披露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政策的變動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並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處理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及三項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應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在權益中確認為對本期間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過往期間並無予以重列。

就首次應用日期已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中租賃的定義，並未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過往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安排。

本集團已選擇不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存在的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納入初始直接成本。於該日期，本集團亦選擇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計量，計量金額等於對過渡日期存在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進行調整後的租賃負債。

本集團並無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審閱，而是依賴其過往評估，以確定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前租賃是否繁重。

於過渡時，就過往以經營租賃列賬、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可選豁免，以不確認使用權資產，而是於餘下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為租賃開支列賬。

就過往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的金額與於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計量者相同。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適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4%。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確認豁免：	1,352
— 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	<u>(236)</u>
貼現前的經營租賃負債	1,11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增用借款利率貼現	<u>(31)</u>
經營租賃負債	1,085
融資租賃承擔	<u>3,00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u><u>4,086</u></u>
分類為：	
流動租賃負債	1,489
非流動租賃負債	<u>2,597</u>
	<u><u>4,086</u></u>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千港元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的使用權資產增加	1,085
租賃負債的增加	<u><u>1,085</u></u>

(b)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近期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編製，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除外。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的任何新合約而言，本集團考慮合約是租賃合約還是包含租賃的合約。租賃被界定為「一份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該合約於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相關資產)的權利轉讓予他人，以換取代價」。為應用該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符合三個關鍵評估，即：

- 合約包含一項已識別資產，該資產在合約中明確識別，或在資產提供予本集團時透過識別而明確指明；

- 本集團有權於整段使用期間，考慮其於合約界定範圍內的權利，從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中獲得幾近所有的經濟利益；及
- 本集團有權於整段使用期間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指示資產於整段使用期間的使用「方法及用途」。

就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計量及確認租賃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結束時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的任何成本估算，以及於租賃開始日期(扣除已收的任何租賃優惠)前預付的任何租賃款項。

除符合投資物業所界定的使用權資產以及與應用重估模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自租賃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賃期結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以直線法進行折舊，惟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擁有權除外。本集團亦評估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者除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以該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租賃內含的利率進行貼現，或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租賃負債計量中包含的租賃付款由定額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定額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根據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付款以及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組成。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格，以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權)。

於初始計量後，已支付的租賃款項的負債將減少，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將增加。其予以重新計量，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是否出現實質性固定付款的變更。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重新計量租賃時，相應的調整反映在使用權資產中，或倘使用權資產已降至零，則反映在損益。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實際權宜方法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進行列賬。與該等租賃相關的付款並非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是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乃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所屬性質相同的相關資產以相同項目呈列。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倘本集團決定在約定的時期內將特定資產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付款的安排，則包括一項交易或連串交易之該項安排為或包括一項租賃。該項決定乃基於安排內容的估值而作出，並不計是否該安排採取法律形式的租賃。

租予本集團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如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的資產會分類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如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收購的資產

如本集團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如為較低的數額)記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

融資租賃安排項下所持資產其後按可比較收購資產所採用者入賬。相應融資租賃負債按租賃付款扣除融資費用而減少。

租賃付款隱含之融資費用於租賃期間自損益中扣除，以致於各個會計期間對承擔餘額採用概約固定定期收費比率。或然租金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扣除。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賃開支

如本集團有權以經營租賃獲得資產之使用權，有關租賃之支出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方法可更好地呈列來自租賃資產的收益。所獲得之租賃優惠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扣除。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在香港提供進行RMAA工程、新建築工程及陰極保護工程收到的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RMAA工程	46,596	55,166	83,417	99,834
新建築工程	8,934	3,158	12,412	4,461
陰極保護工程	6,550	5,117	9,951	16,971
合約收益	<u>62,080</u>	<u>63,441</u>	<u>105,780</u>	<u>121,266</u>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本集團在香港進行RMAA工程、新建築工及陰極保護工程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並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報分部分析資料。

(a)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屬於單一地理區域(即香港)，故並無呈報按地理分部劃分的分部資料獨立分析。

(b) 主要客戶

個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5,695	30,810	46,072	58,908
客戶B	7,508	13,197	12,923	20,303

(c) 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

下表載列預期日後確認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履行(或部分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的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預期於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履行之餘下履約責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046	73,023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32	854
	<u>152,578</u>	<u>73,877</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878	9,204	22,153	17,6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5	391	869	746
	<u>11,323</u>	<u>9,595</u>	<u>23,022</u>	<u>18,358</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52	227	152	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	188	157	467	302
— 使用權資產	151	—	386	—
— 自有	341	172	557	344
匯兌虧損淨額	—	—	—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35	—
有關以下各項的經營				
租賃開支				
— 融資租賃下持有的物業	—	187	—	379
— 融資租賃下持有的機器	—	23	—	49
— 短期租賃及於首次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時租賃期				
短於12個月的租賃	123	—	171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撥回)	37	—	62	(321)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所得稅。

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兩級利得稅制度將適用於棠記工程有限公司(「棠記工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u>1,360</u>	<u>1,242</u>	<u>1,412</u>	<u>1,644</u>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u>4,086</u>	<u>629</u>	<u>4,244</u>	<u>1,771</u>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0,000</u>	<u>640,000</u>	<u>800,000</u>	<u>640,000</u>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後的普通股數目(附註16(ii))，猶如所有該等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發行。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兩段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約3,82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以總賬面值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出售若干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導致出售虧損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確認附註3所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的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就添置使用權資產產生約502,000港元。租賃初步為期兩年。概無包括或然租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使用權資產為1,2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1,085,000港元)，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中。

1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壽保險單投資	<u>7,414</u>	<u>7,327</u>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棠記工程與一間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單，以為本公司董事向先生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棠記工程，而總投保金額為800,000美元(相等於約6,240,000港元)。本集團須支付一次性保費付款278,000美元(相等於約2,162,000港元)。本集團可於任何時候終止保單，並基於退保日期保單的現金價值收回現金(「現金價值」)，有關現金價值乃按保費付款加上所賺取累計利息，再減累計保險費用、保單開支費用及退保手續費特定金額(如於保單第1至18年撤回)釐定。保險公司將按保險公司釐定的現行利率向附屬公司支付未結算現金價值(扣除退保手續費)。自保單第2年起，保險公司擔保按年利率2%支付最低保證利息。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棠記工程與其他保險公司訂立另外一份人壽保險單，以為本公司董事向先生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棠記工程，而總投保金額為1,400,000美元(相等於約10,920,000港元)。本集團須支付一次性保費付款917,000美元(相等於約7,153,000港元)。本集團可於任何時候終止保單，並基於現金價值收回現金，有關現金價值乃按保費付款加上所賺取累計利息，再減累計保險費用、保單開支費用及退保手續費特定金額(如於保單第1至15年撤回)釐定。保險公司將按保險公司釐定的現行利率向附屬公司支付未結算現金價值(扣除退保手續費)。自保單第2年起，保險公司擔保按年利率2.3%支付最低保證利息。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可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三個層級基於可觀察之重大輸入值，定義如下：

- 第一層：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層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 第三層：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各項金融資產或負債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平值架構內的層次，應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次資料輸入值。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歸入公平值架構如下：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 金融資產				
一人壽保險單投資	-	7,414	-	7,414
	<u>-</u>	<u>7,414</u>	<u>-</u>	<u>7,41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 金融資產				
一人壽保險單投資	-	7,327	-	7,327
	<u>-</u>	<u>7,327</u>	<u>-</u>	<u>7,327</u>

於報告期內，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概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人壽保險單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保險公司提供的現金價值釐定。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421	33,785
應收保證金	13,095	12,81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09)	(1,466)
	<u>50,007</u>	<u>45,130</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發行履約保證的抵押	8,330	4,136
	<u>1,645</u>	<u>1,898</u>
	<u>59,982</u>	<u>51,164</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保證金62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75,000港元)預期將可於超過一年後收回。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個別客戶的信貸限額。本公司大部分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屬信貸質素良好，當中參考有關結付記錄。

除應收保證金外，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介乎30至60天的信貸期。與發還保證金相關的條款及條件視乎合約各異，將有待建築工程竣工及保修期屆滿，方可作實。一般而言，保證金將於保修期屆滿後發還，保修期通常為建築工程竣工後一年。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173	18,327
31至60日	6,956	6,865
61至90日	3,826	2,498
91至365日	9,173	6,002
超過365日	293	93
	<u>38,421</u>	<u>33,785</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按原先所呈列	1,466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	-	1,248
於期初／年初	1,466	1,248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3	218
於期末／年末	<u>1,509</u>	<u>1,466</u>

12.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79,118	59,57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9)	(60)
	<u>79,039</u>	<u>59,519</u>
合約負債	(1,343)	(1,649)
	<u>77,696</u>	<u>57,870</u>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工作獲取代價的權利有關，惟於報告日尚未入賬。於權利成為無條件後，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款項。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收取的墊付代價有關，收益乃按提供相關服務的進度確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過往期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益金額(主要由於完成階段的估計變動及合約修訂)為1,5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08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 已確認收益	-	1,649	-	3,455
由期初確認的合約資產 轉撥至應收款項	<u>50,299</u>	<u>-</u>	<u>20,644</u>	<u>-</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 貿易應付款項	40,108	41,212
— 應付保證金	<u>6,224</u>	<u>7,550</u>
	<u>46,332</u>	<u>48,762</u>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4,072	4,147
年假及長期服務金撥備	<u>1,850</u>	<u>1,863</u>
	<u>5,922</u>	<u>6,010</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52,254</u>	<u>54,772</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

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9,054	38,892
31至60日	826	1,542
61至90日	83	99
91至365日	<u>145</u>	<u>679</u>
	<u>40,108</u>	<u>41,212</u>

14.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一年內	1,775	924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55	836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079	1,497
	<u>4,009</u>	<u>3,257</u>
租賃負債的日後財務收費(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承擔)	<u>(222)</u>	<u>(256)</u>
租賃負債現值(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承擔)	<u>3,787</u>	<u>3,001</u>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 一年內	1,651	807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088	755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048	1,439
	<u>3,787</u>	<u>3,001</u>
減：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u>(1,651)</u>	<u>(807)</u>
非流動負債下於一年後到期的部分	<u>2,136</u>	<u>2,194</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承擔)2,5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01,000港元)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棠記工程(土木)有限公司(「棠記土木」)的公司擔保及相關資產有效抵押，乃由於倘本集團拖欠還款，出租資產的權利將轉至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801,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汽車訂立融資租賃。租賃為期3至6年。

15.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已抵押		
— 須於一年內償還	20,150	5,522
—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包含 按要​​求還款條款	2,827	3,937
	<u>22,977</u>	<u>9,459</u>
流動負債下列示金額		
	<u>22,977</u>	<u>9,459</u>

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抵押：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1,78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18,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7,41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327,000港元)的人壽保險單的投資；
- 本公司的公司擔保。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的增加(附註i)	9,962,000,000	99,620
	<u>10,000,000,000</u>	<u>100,00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0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普通股(附註ii)	639,999,000	6,400
根據股份要約發行發行普通股(附註iii)	160,000,000	1,600
	<u>800,000,000</u>	<u>8,00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800,000,000</u>	<u>8,000</u>

* 指1,000港元以下的金額

附註：

- 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藉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根據招股章程詳述的資本化發行，發行639,999,000股面值為6,399,990港元的新普通股，並透過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資本化方式入賬列作繳足。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160,000,000股新普通股以每股0.3港元的價格發行，並根據招股章程中詳述的股份要約入賬列作繳足。所得款項總額為48,000,000港元及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上市費用約為6,676,000港元。若干上市費用1,669,000港元與控股股東的銷售股份有關，並計入資本儲備賬。6,400,000港元計入股本，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約39,724,000港元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17. 租賃承擔

於報告日，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69	94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408
	<u>169</u>	<u>1,352</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租用物業，租期為12個月，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短期租賃豁免項下的會計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物業，租約初步為期三年，可於屆滿日期或本集團與各自業主共同協定的日期選擇重續租約及重新磋商條款。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18. 關聯方披露

18.1 交易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從心先生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已付租賃/已付經營租賃開支	<u>42</u>	<u>42</u>	<u>84</u>	<u>84</u>

18.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關聯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u>1,505</u>	<u>1,224</u>	<u>3,385</u>	<u>2,448</u>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35</u>	<u>43</u>	<u>71</u>	<u>68</u>
	<u>1,540</u>	<u>1,267</u>	<u>3,456</u>	<u>2,516</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於香港提供維修及保養工程、改建及加建工程(「RMAA」)、新建築工程及陰極保護工程涵蓋多個領域的成熟承建商。本集團負責我們項目的整體管理、實施及監督。本集團專注於管理項目、開發工程項目、採購工料、營運地盤工程、與客戶或彼等的顧問協調，以及監控由我們僱員及分包商所執行的工程的質量。

就RMAA工程而言，本集團於香港住宅樓宇、商業樓宇、停車場、道路、行人天橋及主題公園等不同場所提供維修、改建及加建、保養、改裝、修復、鋼鐵、土木及拆卸工程。就新建築工程而言，本集團提供各種建築及相關改建及加建工程及設施，如隔音工程、建築金屬製品、巴士候車亭、危險品儲存樓宇、嶄新創意結構(如氣球)。就陰極保護工程而言，本集團提供陰極保護系統(包括犧牲陽極保護及外加電流系統)安裝服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共有119個本集團承接之項目(二零一八年：118個項目)產生收益。雖然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收益減少，本集團的RMAA及新建築工程服務需求持續高企。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得43個新項目，原合約總額約為214.6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日後面對的機遇及挑戰繼續受到香港物業市場的發展及基建擴展以及勞動及物料成本的因素影響。董事認為香港即將興建及保養的物業數量將依然是香港RMAA及新建築工程行業蓬勃發展的關鍵驅動力。董事相信，憑藉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業內聲譽，當本集團日後面對普遍見於同業的挑戰時，能立於有利位置與其他對手競爭；而本集團將繼續善用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爭取更多RMAA及陰極保護工程合約，從而鞏固業內市場地位及擴大市場份額。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1.3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5.8百萬港元，減幅約12.8%。有關減幅主要由於香港建築行業的整體環境使本集團承接的RMAA及陰極保護工程項目以及新工程項目增加。

直接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3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7.4百萬港元，減幅約15.4%。有關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期內承接的RMAA及陰極保護工程項目減少導致所產生分包費用及建材成本減少。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0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4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增加所致。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承接項目之毛利率普遍較高，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減幅少於分包費用及建材成本減幅，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8%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4%。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7.9百萬港元增加約4.9百萬港元或62.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2.8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運輸及機動車開支、專業服務費以及日常營運產生的其他成本。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業務擴展以及因本公司上市使專業服務費增加，導致向員工支付的員工成本增加。

上市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4.5百萬港元，作為與上市活動有關的開支，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產生有關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0.7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28.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0.5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貸款結算用途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6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12.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4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除稅前利潤(不包括上市開支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9.8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5.6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百萬港元增加約2.4百萬港元或133.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討論毛利、行政開支增加以及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減少的淨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倍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1.9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23.0百萬港元借款總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5百萬港元)。按計息負債及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融資租賃承擔)除年／期末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5.2%增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31.0%，此乃由於本集團擴張業務需要透過銀行借款取得更多資本。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憑藉備用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信貸融資，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借款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且於相關期間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有關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4及15。

庫務政策

在庫務政策上，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理財原則，故相關期間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財政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調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於聯交所GEM上市。此後，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8,000,00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6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2,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主要與租賃短期辦公室物業及停車位有關。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之分部資料於附註4所披露。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相關聯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相關聯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產生收益的業務主要以港元交易。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質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若干土地及樓宇及人壽保險單投資，以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銀行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5。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28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2.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7.6百萬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可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應用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 所載所得 款項淨額的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 直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預留資金以滿足本集團潛在客戶對擔保金／履約保證的要求	2.0	0.3
進一步擴充本集團的人手	7.4	1.8
購置額外機器及設備	7.5	0.3
改善香港辦事處及工作室	5.7	1.5
一般營運資金	2.6	2.6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以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為基準，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實際狀況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應用。

董事將會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針對市況變化更改或修訂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由Advanced Pacific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而Advanced Pacific Enterprises Limited的最終擁有人為向從心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持股概約 百分比
向從心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0股 普通股	75%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持股概約 百分比
向從心先生	Advanced Pacific Enterpris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股普通股	100%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好/淡倉	持股概約百分比
Advanced Pacific Enterpris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0股 普通股	好倉	7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及據董事所知，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概無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任何有關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紅日資本有限公司(「紅日」)表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與紅日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紅日、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

向從心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候選人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及本公司獲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內，概無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於相關期間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亦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效力，以及於提呈董事會前監督本公司年報及中期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志恒先生、葉偉雄博士及高偉舜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恒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已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承董事會命
棠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向從心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從心先生及陳維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向祖兒女士及向祖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偉雄博士、高偉舜先生及陳志恒先生。